

《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 学习资料

坚持诚信，守法奉公
坚持准则，守责敬业
坚持学习，守正创新

陕西师范大学 计划财务处
2023 年 8 月

目录

财政部关于印发《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的通知	1
倡导“三坚三守” 推进诚信建设——我国首次制定会计人员 职业道德规范	3
新时代会计人员职业道德的自律、他律与互律路径	6
把《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落到实处的认识	13
新时代加强会计人员职业道德建设的思考	19
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如何认识和践行	23

财政部关于印发《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的通知

财会〔2023〕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中直管理局财务管理办公室，国管局财务管理司，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财务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决策部署，推进会计诚信体系建设，提高会计人员职业道德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以下简称《规范》），现予印发。

各地财政部门、中央有关主管单位应当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活动，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平台，大力宣传《规范》精神，帮助广大会计人员全面理解《规范》内容，准确把握《规范》提出的要求，将有关要求落实到具体会计工作中，使其成为广大会计人员普遍认同和自觉践行的行为准则；应当推动高校财会类专业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将《规范》要求有机融入教学内容；应当指导用人单位加强会计人员职业道德教育，将遵守职业道德情况作为评价、选用会计人员的重要标准。

附件：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

财政部

2023年1月12日

附件：

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

一、坚持诚信，守法奉公

牢固树立诚信理念，以诚立身、以信立业，严于律己、心存敬畏。

学法知法守法，公私分明、克己奉公，树立良好职业形象，维护会计行业声誉。

二、坚持准则，守责敬业

严格执行准则制度，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完整。

勤勉尽责、爱岗敬业，忠于职守、敢于斗争，自觉抵制会计造假行为，维护国家财经纪律和经济秩序。

三、坚持学习，守正创新

始终秉持专业精神，勤于学习、锐意进取，持续提升会计专业能力。

不断适应新形势新要求，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努力推动会计事业高质量发展。

倡导“三坚三守” 推进诚信建设 ——我国首次制定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

来源：新华社

记者 31 日从财政部了解到，为推进会计诚信体系建设、提高会计人员职业道德水平，财政部近日制定印发了《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这是我国首次制定全国性的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

规范出台有何意义？对会计人员提出了哪些要求？记者采访了财政部会计司有关负责人。

会计人员承担着生成和提供会计信息、维护国家财经纪律和经济秩序的重要职责。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部署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筑诚实守信的经济社会环境，将会计人员作为职业信用建设的重点人群，要求引导职业道德建设与行为规范。

“加强会计人员职业道德建设，对长期以来会计职业活动实践中形成的职业道德要求进行总结提炼和大力宣传，引导会计人员形成正确的价值追求和行为规范，对于提高会计工作水平和会计信息质量，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这位负责人说。

此次制定的规范，将新时代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要求总结提炼为三条核心表述，即“坚持诚信，守法奉公”“坚持准则，守责敬业”“坚持学习，守正创新”。

这位负责人介绍，三条要求逻辑清晰、层层递进：第一条“坚持诚信，守法奉公”是对会计人员的自律要求；第二

条“坚持准则，守责敬业”是对会计人员的履职要求；第三条“坚持学习，守正创新”是对会计人员的发展要求。

“规范提出‘三坚三守’，强调会计人员‘坚’和‘守’的职业特性和价值追求，是对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要求的集中表达。”这位负责人说。

规范印发后将如何引导会计人员践行相关要求？

这位负责人表示，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应当把学习贯彻规范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加强会计职业道德建设的首要任务。

“通过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活动，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平台，大力宣传规范精神，帮助广大会计人员全面理解规范内容，准确把握规范提出的要求，使其成为广大会计人员普遍认同和自觉践行的行为准则。”这位负责人说。

另一方面，将规范作为会计人才培养教育的重要内容，在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会计人才培养培训项目中加强职业道德课程建设，引导会计人员深入学习和认真践行规范。推动高校财会类专业加强职业道德教育。指导用人单位加强会计人员职业道德教育，将遵守职业道德情况作为评价、选用会计人员的重要标准。依法成立的会计人员自律组织可以根据规范制定职业道德准则。

此外，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还要积极营造良好职业道德环境。“加强典型宣传和警示教育，通过鼓励先进、树立典型，激励广大会计人员自觉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形成见贤思齐、争当先进的生动局面；推动建立会计人员失德失信行为惩戒

机制，加强对典型失信案例的警示教育，形成扶正祛邪、惩恶扬善的行业风气。”这位负责人说。

新时代会计人员职业道德的自律、他律与互律

作者：何雪锋 杨月涵 喻涵湘，重庆理工大学

为促进会计诚信体系建设、提高会计人员职业道德水平，财政部印发了《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以下简称《规范》)，这是我国首次制定全国性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规范》提出的三条核心表述“坚持诚信，守法奉公”“坚持准则，守责敬业”“坚持学习，守正创新”(即“三坚三守”)，简洁清晰、层层递进，强调了会计人员“坚”和“守”的职业特性和价值追求。

如果把合格会计人才看做是“成品”的话，有一个比喻较形象，“职业道德不好是‘危险品’，专业知识不好是‘次品’，实践技能不好是‘样品’，身体不好是‘残品’”。“次品”“废品”可以通过改造加工，而“危险品”却会给国家造成危害。

一、当前会计职业道德失范归因

(一) 内因：“自律”松懈和沦失，重功利轻道德

受不良思想观念和价值取向影响，拜金主义和享乐主义滋长，部分会计人员面对诱惑未能坚持准则，做出违背职业道德的行为。新形势下，随着会计法规准则、信息技术不断更新迭代，部分会计人员欠缺钻研精神，知识结构更新慢、职业判断能力弱，出现职业倦怠。适应“新常态”要求、具有创新意识的德业双修的会计人才已显得不足。

(二) 外因：缺乏系统“他律”机制，职业道德被视为一种非制度化柔性规范

相关法律法规缺乏对会计诚信的强有力约束，在解释与执行中有很大的“变通”，易出现打“擦边球”现象。会计失信惩戒机制不足，败德行为的约束性、震慑性不够强，追责问责力度有待提升；财会监督体系不完善；加之部分单位内部控制薄弱，治理结构不够完善，导致会计失信处罚力度弱、败德成本低。

二、职业道德的自律、他律与互律

职业道德形成主要包含三个阶段：

一是他律阶段，属于低级阶段。他律指本身没有自觉遵守规则的意愿，因受到外部法规、舆论、奖惩等约束而被迫遵守道德，表现为“要我做”。鲜明特征为具有外在强制性，违背他律将会受到惩罚和谴责。本阶段主要依赖强制性外力约束，重在社会对会计个体的“防范”理论、对欲望“束缚”，属于不完备的职业道德。

二是自律阶段，属于进阶阶段。自律指人对自己进行约束的克己行为，道德的高层次目标是实现个体自律，表现为“我要做”——在缺少外界监督的情况下自觉按道德规范行事，规范自身会计行为。即所谓修身律己，慎终如始，时刻自重自省自警，慎独慎初慎微。本阶段强调会计人员个人对社会的道德精神、道德追求转变成内在道德意识与道德行为准则阶段，既能体现道德责任感，又具有自我道德评价能力。

三是内心“立法”阶段，他律性与自律性具有高度一致性，外在导向价值目标与内心价值目标完全契合，即处在内心“立法”阶段，已将职业道德规范作为利己力量，属于职

业道德高级阶段。

三、新时代会计人员职业道德的自律、他律与互律路径

（一）自律

1. 以诚修身，以法固本。“坚持诚信，守法奉公”与我国优秀传统文化以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相契合。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诚其意。作为会计人员，应坚持诚信、守法奉公，加强诚实守信和依法依规的理念，在会计职业道德建设过程中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培养贯穿其间，“道德当身，故不以物惑”，淡泊名利、勤俭节约，不因局部利益而牺牲集体、公众和国家的利益。要加强对会计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学法知法守法，公私分明、克己奉公，依法办事、依准则办事、依制度办事，将自身价值导向与职业道德准则相融合，自觉践行会计诚信的准则，维护会计行业声誉。

2. 树立“红线意识”，坚持“底线思维”，内外兼修。原则守初心，笃行以致远。会计人员要具备强大的自我控制能力，立足岗位、坚守原则，练就过硬本领，承担起守底线、守好门、守好责的重要使命。日常工作中，道德操守与业务能力同样重要，要将“坚持准则”作为义不容辞的责任，根据会计准则处理相关业务，要严于律己、不得有任何逾越，用原则守住“会计初心”，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完整。“守责敬业”告诉会计人员要勤勉尽责、爱岗敬业、忠于职守、敢于斗争，用实际行动践行会计职业道德。

3. “干中学、学中干、终身学”，是会计职业道德建设

的重要抓手。“大智移云区物”时代的到来，重复性、冗杂性工作将被机器取代，随着业财融合的不断推进，未来会计人才应是“精通财务+擅长管理+熟悉 IT+洞察业务+有战略远见”的复合型财务人才。会计人员要始终秉持专业精神，“坚持学习，守正创新”，持续不断加强对自身人力资本的投资。坚持在“干中学、学中干”是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自我维系、自我强化、自我管理的重要手段，也是会计职业道德的关键之举。要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学以致用、用以促学、学用相长，做到“终身学”，推动会计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他律

1. 推进职业道德制度化落地。制度化有利于职业道德建设的具体开展，一是要对现行会计法、注册会计师法等法律法规进行系统梳理，界定会计职业道德“高压线”，明文规定触碰“高压线”的惩戒措施。围绕“三坚三守”制定具体、可感知、可实施的规范条款，通过制度落地加强法律观念和诚信责任感，对违背职业道德的行为严惩不贷。二是明细赏罚制度，落实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激励方面，以精神荣誉奖励为主、物质奖励为辅，通过正面肯定和强化，激发会计人员的进取心和上进心，以成就感和荣誉感强化内心对职业道德的坚守。惩戒方面，强化失信联合惩戒，加大失信败德成本；实行会计主体负责人连带承担相应责任制度。此外，还可将会计职业道德要求明确写入聘用合同，可根据法律法规为会计职业道德规范设定硬性指标，强化职业道德在会计人员管理考核中的分量。也可考虑建立承诺制度，会

计人员入职上岗前，就职业道德公开向社会作出承诺。

2. 开展“学前一—入门——终身”职业道德教育。“绳短不能汲深井，浅水难以负大舟”“坚持学习，守正创新”要求：一是关口前移，在高校开展会计职业道德教育课，设置为必修学分。把会计职业道德教育课融入会计专业教育各环节，通过精心设计，深化职业道德认知，培养职业道德操守，帮助会计学生毕业后成为职业道德规范模范实践者。二是把好“入门关”，加强会计职业入岗前诚信教育。借助培训等方式，将“三坚三守”作为会计人员岗前教育的一项必学内容。三是与继续教育结合，将职业道德培训逐步向统筹架构、常态周期化方向发展，通过继续教育持续不断地对会计人员进行会计职业道德培训。同时完善自我教育机制，引导会计人员培养职业情感，让“三坚三守”成为其自觉行动。

3. 建立健全财会监督体系，强化外化道德制约。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要求，建立健全财政部门主责监督、有关部门依责监督、各单位内部监督、相关中介机构执业监督、行业协会自律监督的财会监督体系，提高财会监督权威性和威慑力。建立财会征信“红黑”榜单，纳入全国征信体系建设，对违法违纪的个人或组织坚决列入“黑榜”。将各项法律、法规、政策和制度渗透到会计活动和会计监督管理的全过程，外化道德制约，形成道德“自律”，促使“三坚三守”内心“立法”形成。

4. 典型示范，营造良好职业道德环境。习近平总书记指

出：“要大力宣传和弘扬先进典型，充分发挥其引导示范作用。”以树立“三坚三守”典型、表彰激励等正面引导为主，通过各级各类平台与媒体，传播会计职业道德先进人物、先进事迹等优秀典范，利用微信、网站、微博等网络阵地进行线上推广；线下充分利用纸质媒介的宣传作用，如简报、案例集等，让会计人员在潜移默化中接受崇高职业道德的影响。案例集中既包括正面事例，也涵盖负面典型，引导会计人员见贤思齐、见不贤而内自省。

（三）互律

互律是同行业间为了共同利益，彼此相互提醒、相互监督、相互约束、共同守信践诺，以维护共同认可的道德规范。建立会计行业自律组织，是互律的基础。可通过“自律、协调、监督、服务”等方式，促进会计行业在“三坚三守”上开展自我约束、相互监督，并签署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自律公约，通过网络渠道公开向社会承诺，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并建立互律监督机制。行业内可从鼓励内部投诉、设立举报台等举措入手，公开报道已查实典型案件，加强互律。

（四）引导将“他律”内化为“自律”

在职业道德修养的过程中，他律是关键，自律是基础，互律是保障。他律只有内化成自律，才能使会计道德行为变成道德习惯。首先，内化关键在于知行合一，即认同和行动力，需通过教育引导、树立榜样、荣誉激励等方式，帮助会计人员认同相关内容，培养会计人员自我教育、自我修养的自觉性，将会计职业道德由外在规范转化为自觉追求和职业

道德实践。其次，离不开“法治”配合，“自律”“互律”与“他律”有机统一，对违背道德的行为实行监督、审判和制裁，让违背道德者无立足之地。可见，以自律为基础，通过他律和互律作用，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变被动执行为主动接受，转变“要我做”为“我要做”的思维模式，由此真正促进会计人员做到“三坚三守”，实现从他律、自律，再到互律的跨越，从内心深处对自己“立法”，夯实会计行业健康发展根基。

（原文载于《财务与会计》2023年第9期）

把《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落到实处的认识

作者：陈建国，浙江省国资国企改革发展研究中心

2023年1月，财政部发布《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财会[2023]1号，以下简称《规范》），将新时代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要求提炼为三条核心表述，即“坚持诚信、守法奉公，坚持准则、守责敬业，坚持学习、守正创新”。“坚持诚信、守法奉公”是对会计人员的自律要求，“坚持准则，守责敬业”是对会计人员的履职要求，“坚持学习，守正创新”是对会计人员的发展要求。《规范》的制定对于引导会计人员形成正确的价值追求和行为规范、提高会计工作水平和会计信息质量、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作为会计人员，如何真正把《规范》要求落到实处？笔者结合自身工作经验谈一谈自己的看法。

一、为何要加强会计职业道德建设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部署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筑诚实守信的经济社会环境，将会计人员作为职业信用建设的重点人群，要求引导职业道德建设与行为规范，为加强会计职业道德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

（一）服务企业内部经营管理的需要

从企业内部来说，会计信息有助于组织内的信息沟通和传递，可以对不同生产、经营部门之间原来无法直接比较的工作成效进行对比考评。企业经营者的工作成效最后都会在会计信息中体现出来，反过来会计信息又帮助企业经营者更好地了解生产经营状况、安排生产经营活动、合理分配企业

资源、改善企业内部管理、加强风险管控，但前提是会计信息能够与它所反映的客观事实相符。随着经济的飞速发展，企业规模越来越大，多数企业存在委托代理关系，有委托代理关系就可能存在不够尽职甚至舞弊的情形，存在代理人操纵会计信息的可能性，而委托人通常都是利用会计信息（即财务指标）对代理人进行业绩考核，如果会计信息存在水分或出现错误，就有可能让委托人蒙受损失，给企业带来严重的负面影响。如中国华融 2020 年度归属于股东的净亏损为 1 029.03 亿元，其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当期确认了巨额信用减值损失和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但如此大的减值损失不可能在一年内形成，最大的可能是企业会计和年报审计机构均放弃了谨慎性原则，或者是故意隐瞒了事实真相。又如中航油新加坡公司从 2004 年年初潜亏 580 万美元到 2004 年 11 月底亏损 5.5 亿美元，主要原因是管理层风险意识淡薄，董事长权力失去控制，公司财务在面临风险威胁时未能坚持原则，未能阻止为亏损头寸追加保证金，最终导致企业申请破产保护。可见高质量的会计信息有赖于高素质的会计人才队伍，即不仅专业要过硬，还要坚持准则、守责敬业，这些都是会计职业道德的重要内涵。

（二）服务企业外部利益相关者需要

会计信息是制定财政税收政策、维护国有资产安全、保护债权人和投资者利益的重要依据，更是有序市场经济存续的基石。企业与金融机构之间的信息交流主要依靠会计信息来完成，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和各类中介服务机构均

围绕企业会计信息履行相应职责，各类投资者也是主要依靠相关公司发布的会计信息进行投资决策。要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需要高质量的会计信息。扰乱正常市场经济秩序的行为最后都会通过会计信息呈现出来，会计信息失真将给投资者带来巨大伤害。

（三）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的需要

2023年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强调财会监督作为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维护中央政令畅通、规范财经秩序、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也存在监督体系尚待完善、工作机制有待理顺、法治建设亟待健全、监督能力有待提升、一些领域财经纪律亟需整治等问题。财会监督之根本在于会计信息的质量，所以财会监督必须从经济业务的真实性抓起，作为财会工作主体的会计人员必须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科学的方法论。要加强自我约束，持续纠正会计领域违法乱纪行为，确保会计信息的真实完整，不断提高会计信息的准确性、及时性。会计人员既要坚持不做假账的原则，更要不断强化知识更新、增强业务能力，不断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这些均是会计职业道德的要求。

二、如何加强会计职业道德建设

（一）会计职业道德建设离不开全民素质的提升

“经济越发展，会计越重要”，除了政府部门、企业管理层，会计还要为金融机构、资本市场、社会公众等提供符

合规则要求的会计信息，可以说已经深入社会政治经济各领域各行业，会计职业道德建设已经具有广泛的社会性。会计诚信作为社会诚信体系的一部分，离不开社会诚信建设。事实已经证明，社会风气越是清朗，家庭越是和谐，家教越是严格，会计人员的职业情操越是高尚，违法违纪行为就越少。事实上，会计职业道德内涵与全民道德规范的很多要求是一样的，只不过会计职业道德更加专注于财经纪律与专业能力提升，所以我们需要把会计职业道德建设与全民素质提升工程一体推进。

（二）会计人员需要自觉提升职业形象

会计人员要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要不断培育健康情趣，始终做一个诚实守信的人。工作上要忠于职守、遵守准则、坚持原则，不断提高法治意识和责任意识，自觉保守企业商业秘密。要牢固树立会计为经营服务的理念，要动脑、更要动脚，要走出办公室，加强调查研究，主动对接企业经营活动，理解企业的商业模式，熟悉企业的管理循环，持续优化企业管理方案，为经营决策提供会计支持。由于会计专业涉及领域非常广泛，会计人员不仅要掌握会计学、管理学、经济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方法，还要熟悉国内外相关会计法规及国际惯例，时刻关注世界政治经济形势与行业趋势变化，坚持学习、善于学习，持续厚实基础、拓宽视野、增长才干，将所学知识用于会计实践。另外，还要主动适应数字化变革，善于利用新技术提高工作成效。同事之间要相互尊重、相互帮助、取长补短、共同进步。会计

部门作为企业风险管控的核心部门，也是企业风险最能预知的部门，因为会计计量贯穿于经济业务活动始终，所以会计人员要有足够的敏感性，要从会计数据变化中提前发出预警，提前采取风险应对措施。

（三）相关管理部门要加强领导与监督

会计主管部门要在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会计人才培养项目中加强职业道德课程建设，持续推动职业院校、高校财会类专业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将会计职业道德建设要求有机融入教学内容。不断健全会计人员评选表彰和失德失信行为惩戒机制，加大会计诚信宣传，鼓励会计人才主动担负起时代赋予的使命责任，促进会计人员诚信执业，不断提升能力；加强警示教育和违反规定的执业限制，督促会计人员自觉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国有出资人和资本市场管理部门要持续提高会计信息和信息披露的质量要求，加大对会计信息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罚和曝光力度，在依纪依规依法严惩当事人的同时，还要严肃追究失管失察的相关责任人责任，督促相关部门举一反三、堵塞漏洞，建立严格的监管机制。会计相关行业协会要将会计人员职业道德建设作为一项重要内容，融入具体业务工作之中。各部门要加强合作，探索建立统一信用大平台和会计人员信用积分及积分使用制度，实现信用在更大范围的共享应用，使职业道德建设成为众多会计人员的自觉行为。各用人单位要重视会计人员岗位准入把关和上岗前的职业道德教育培训工作，帮助会计人员“系好第一粒纽扣”。为有效防止会计人员舞弊行为，同时提升职业能力，要注重

会计人员入职后的轮岗交流，将遵守职业道德情况作为评价、选用、提拔会计人员的重要标准。

最后，还要不断完善会计法律法规制度，切实保护好会计人员的合法权益，支持会计人员依法履职尽责，为会计职业道德建设保驾护航，最终形成全社会良好的会计职业道德风尚。

（原文载于《财务与会计》2023年第11期）

新时代加强会计人员职业道德建设的思考

作者：王国定、王晨炜，浙江省温州市财政支付中心、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

财政部制定印发的《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将新时代会计人员职业道德核心内容总结提炼为“三坚三守”，即：“坚持诚信，守法奉公”“坚持准则，守责敬业”“坚持学习，守正创新”。它既是对会计人员从业行为的约束性规范，又是会计行业对社会所应承担的道德责任与义务。

经济越发展，会计越重要。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深入发展，会计工作在经济活动中的作用也日益突出，加强会计人员职业道德建设，对于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和会计人员的整体素质，更好地服务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具有重要的意义。因此，加强会计人员职业道德建设已经成为不容忽视的重要问题。

重要性

会计职业道德是会计人员在进行会计活动、处理会计事项时所形成的职业规律、职业观念和职业原则的行为规范，是调整会计人员职权与职责关系的思想武器，是会计人员所必须具备的素质要求，即会计人员从事会计工作应遵循的道德标准。

会计职业道德建设是会计人员做好会计工作的基础和前提，是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的关键途径。会计这个古老而又充满活力的行业，因其服务对象涉及社会的方方面面，提供的会计信息是公共产品，所以，会计职业道德已成为现代会计理论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渗透到社会的各个角落，具有广泛的社会性。因此，加强会计人员职业道德建设具有深远和现实意义。

加强会计人员职业道德建设，能有效地增强会计人员的法治观念，保证会计信息的真实性。通过会计职业道德的教化作用，引导会计人员加强自我修养，将法治的外在约束和道德的内在约束结合起来，形成依法办事、自觉守法的习惯，以确保会计信息的真实可靠。

加强会计人员职业道德建设是培养高素质会计人员的重要措施。社会的进步和发展，对会计人员的素质要求越来越高。一个高素质的会计人员不仅要有丰富的会计实践经验、扎实的会计理论知识，而且要有较高的职业道德素质，做到爱岗敬业、履行职责、诚实守信、客观公正等，只有这样才能在复杂的会计事项中找到合适的会计反映手段，并为会计信息使用者提供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

加强会计人员职业道德建设是实现会计诚信的重要前提。会计诚信是会计人员基本的职业道德。要加强对会计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形成崇尚良好品质的职业道德环境，促

使会计人员在主观上积极履行会计监督的义务，在经济业务活动中提供有用的会计信息。每个会计人员必须将职业要求变为自己的自觉行动，在各自的岗位上恪尽职守，诚信为上，共同构筑会计业诚信“长城”。

具体要求

第一，要不断加强会计人员教育培训，更好地提升会计人员的整体素质。会计工作具有很强的专业性，对会计人员的文化业务素质也有更高的要求。当前，要加强对会计人员的教育和培训，使会计人员能自觉地把学习作为一种政治责任、一种精神追求、一种思想境界，孜孜以求，学而不怠。要不断加强教育学习，尤其要加强以会计职业道德为主要内容的继续教育，培养会计人员的内在信念，强化自身修养。

第二，要树立会计人员爱岗敬业的精神。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的首要前提是爱岗敬业。它是会计人员的一种意识活动，是敬业精神在其职业活动方式上有意识的表达。坚守会计岗位是会计人员职业道德的根本。要热爱本职工作，认识本职工作的重要意义和社会价值，树立会计职业理想，以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工作态度处理好日常的会计事务，以强烈的事业心、责任感和高度负责的精神，做好会计工作，把好财务关。

第三，要提高会计人员遵纪守法的自觉性。会计人员要不断加强法治观念教育学习，尤其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增强会计人员遵纪守法的意识和自觉性，严格执行有关方针政策，自觉维护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正确行使和履行会计法律规范赋予的权利和义务，敢于抵制违纪违规行为，确保会计信息的真实可靠，保证会计法律规范得以实现。

总之，会计人员职业道德建设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和经济全球化进程的加快，会计改革不断深入，会计专业性和技术性日趋复杂，要注重研究和解决实践中出现的新问题，总结经验，揭示会计发展规律，使“三坚三守”的职业道德规范进一步发扬。

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如何认识 and 践行

作者：吴江涛，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以下简称《规范》）是我国首次制定的全国性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是推进会计诚信体系建设、加强财会监督的重大举措。《规范》印发后，如何理解认识、如何践行和建设是需要面对的重要课题。

一、如何认识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的重大意义

《规范》文短意深——文短，体现在全文只有三条核心表述，含标题在内只有 240 字；意深，体现在三条核心表述对应会计人员自律、履职和发展三个职业道德维度，在具体内容上包含了公德、法规、责任、能力等宽口径的职业道德要求。

《规范》在定位上突出了“坚”与“守”两个关键行为，凸显了职业道德的自我约束、价值追求特性，对加强会计人员队伍建设、提升会计信息质量、充分发挥财会核算和监督职能、完善会计及社会诚信体系建设等具有重大意义。

（一）有利于进一步加强会计人员队伍建设

与会计对象、会计规则、会计工具等会计活动的构成要素相比，会计人员这一要素最具主观能动性，对会计管理活动效果有着重要影响。要充分发挥会计管理作用，需要有一支综合素质强的会计专业队伍作为保障和支撑。在会计人员职业素养各项构成要素中，职业道德是最基本的要素之一，也是最具不确定性、最难客观界定与衡量的要素。改革开放四十多年以来，我国出台了大量会计法规，但始终没有出台

专门的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规范》出台填补了财会制度建设的一项空白，为会计人员职业道德“立了规矩”，也为会计人员队伍职业道德建设确定了依据，必将进一步促进提高会计人员及队伍的职业道德水平，提升会计人员及队伍的整体职业素养。

（二）有利于进一步夯实会计信息质量的保障基础

真实性、相关性是会计信息最关键的质量特性要求。会计人员的职业道德、专业能力直接影响会计信息的真实性、相关性水平。从会计实践看，会计信息供需质量不匹配问题是困扰会计行业、资本市场的重要课题。一方面，会计造假事件严重影响了投资者对会计信息真实性的信心。虽然在很多会计造假事件中，一些单位的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是始作俑者，但毋庸置疑，有些事件也与相关会计人员未发挥会计管理职能作用有很大关系——其中有些是会计人员职业道德不过硬、守不住防线，有些甚至是会计人员自身道德沦丧、直接参与其中。另一方面，新型交易、技术、组织形态的出现极大冲击了传统会计核算和管理规则，会计信息如何更相关地反映这些变化面临重大挑战。《规范》既明确了会计人员的自律规范，也明确了其职业责任和能力发展规范，要求会计人员严格执行会计准则，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完整，始终秉持专业精神，持续提升会计专业能力，切实做到守法奉公、守责敬业、守正创新，有助于增强会计人员的责任感、使命感，不断提升会计信息质量。

（三）有助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和财经纪律建设

通常认为，会计具有核算和监督两项基本职能。一个单位的资财都要经由财会核算和管理，财会监督在各单位的各类监督工作中发挥着重要的基础作用。党的二十大对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作出了重要战略安排。2023年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就进一步健全财会监督体系、完善财会监督工作机制、加强重点领域财会监督力度和保障措施等作出全面部署。近年来，财会监督作为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维护中央政令畅通、规范财经秩序、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也应看到，有的单位“四风”问题和贪腐问题仍然存在，严重违反财经纪律和财经法规。存在这些问题虽然有各种复杂的原因，但也表明监督体系建设、财会监督合力作用发挥存在不足。财会监督需要更进一步自觉承担起维护财经纪律的责任，在防范治理相关财经问题和案件方面应更加主动、更加有效。《规范》要求会计人员忠于职守、敢于斗争，维护国家财经纪律和经济秩序，有助于促进会计人员提升财会监督水平，在各类监督贯通协调机制建设中更好发挥财会监督职能作用。

（四）有利于进一步助推诚信体系建设和维护社会经济秩序

诚信是商业活动的基石，诚信体系是维护市场体系及社会经济秩序的重要保障。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部署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筑诚实守信的经济社会环境。

新时代新征程上推动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需要更加健全的社会信用体系作为支撑。会计诚信建设是健全社会诚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会计人员队伍规模庞大，人际辐射效应广泛，加强会计人员职业道德建设对会计及社会诚信体系建设都具有重要影响。《规范》要求会计人员牢固树立诚信理念，以诚立身、以信立业，对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和维护社会经济秩序具有重要助推作用。

二、如何理解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的基本内涵

《规范》印发后，加强对其内容的学习掌握十分重要。在学习过程中，需要把《规范》的学习理解与职业道德基本内涵的学习有机结合起来。

（一）遵守会计职业道德是会计人员的信念自觉

从字源上看，道，从辵从首，本义指人之所行，即道路。德，左边“彳”表示“行走”，右边内含“目”“心”等字素，表示“目正、心正”，左右合义表示“行正、目正、心正”。“道”引申指事物运行的规律，“德”引申指人世的德性、品行。道德是指人们对自然、社会普遍规律的认识、遵从。顾名思义，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是对长期以来会计职业活动实践中职业道德规律和经验的总结、提炼，是广大会计人员共同的内在信念和价值追求。《规范》精准把握了职业道德“正身正心、循礼（理）而为”特性，明确要求“牢固树立诚信理念”“以诚立身”“心存敬畏”。会计人员遵循职业道德，首要的是会计人员身心的自觉、自律，即使无人监督约束也能始终遵循会计职业发展的规律和要求。

（二）遵守会计职业道德是会计人员的责任担当

会计反映一个单位的财务状况、投资与经营绩效，对社会资本及财富的配置、流动具有指向、引导作用。作为一项社会性活动，会计具有广泛而深远的社会影响。会计人员作为会计活动的重要行为主体，对所在单位、投资人、国家和社会公众等利益相关方都负有责任，需要遵循社会共同的价值观念。《规范》充分体现了职业道德的责任要求，包括有遵守社会公德的责任，如“诚信”；有法律责任，如“守法奉公”“学法知法守法”；有岗位责任，如“守责敬业”“勤勉尽责、爱岗敬业”“忠于职守”。因此，会计人员职业道德不仅是会计人员的内在自律，也是对会计人员的一种外在责任要求。

（三）遵守会计职业道德是会计人员的能力体现

有求真求实的内在信念，有爱岗敬业的责任担当，会计的价值追求是否一定能实现？答案是否定的。在追求职业道德的进程中，还面临能力的考验。

哲学家一般认为，人具有意、情、智三种精神能力，对应善、美、真三种精神追求。依我之见，会计职业道德包含会计人员对真、善、美三种基本精神价值的追求，需要融合意、情、智三种精神力量。意，就是在主观上坚守真、善、美的意志力，就会计人员而言是坚守会计真、善、美的坚定意志；情，就是对事业的热爱，就会计人员而言是对会计真、善、美的热烈向往；智，就是对客观事物的认识、改造能力，就会计人员而言是把握及运用会计真、善、美规律的能力。

《规范》要求会计人员具有“克己奉公”的意志力，具有“爱岗敬业”的情感能力，具有“勤于学习、锐意进取”的创新能力。可以说，会计人员职业道德不仅是信念和责任，还是会计人员专业精神和专业能力的修炼，是对会计人员智、意、情三种精神能力和真、善、美三种精神追求的集中检验。

三、如何切实践行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

《关于印发〈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对学习宣传践行《规范》提出了要求。关于如何践行《规范》，需要注意坚持两项基本原则、强化三个方面的主体责任并处理好四组关系。

（一）坚持两项原则

践行《规范》最怕流于疲软、空泛。需要注意把握好坚持普遍地遵从和坚持具体地践行这两项原则。

“普遍地遵从”，是指《规范》在适用对象上包括所有会计人员。无论哪一个层级的会计人员，都必须遵从《规范》，没有例外、特殊人员。《规范》各项条款内容是对会计活动及会计职业发展规律的“普遍”总结，是最一般、最基础的要求，在践行上没有可选择性，没有折扣空间，必须全面遵从、高标准执行。

“具体地践行”，是指《规范》的践行应体现在具体的会计实践行为中，必须落脚到具体的单位、人、行为和事件。评价道德与否、道德水平的高与低，判断《规范》是否得到遵循，要基于具体单位、具体会计人员的具体会计行为。

（二）强化三个方面的主体责任

贯彻落实《规范》，需要会计人员、会计人员主管单位、会计利益的其他相关方等主体都切实承担起自己的责任。

1. 会计人员具有遵守践行的责任。会计人员践行《规范》应贯穿个人职业生涯的始终，其中最重要的是在特定情况下的“坚守”，尤其是面临“道德困境”时的行为选择。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理事会（IESBA）主席 Gabriela Figueiredo Dias 在第二届“会计诚信与高质量发展论坛”上发表题为“构建注册会计师诚信与职业道德体系”主旨演讲，提到：“从实践角度看，动机、压力、机会往往会导致个人放弃他们诚信行事的义务。”动机，如获取潜在的经济回报或职业发展；压力，如来自上级的指令或个人面临经济困难；机会，如有获得财富或发展的机会等。个人在面对这些情形时，很容易为自己的不道德或道德水准的降低找到开脱理由，比如在压力下自我安慰“我别无选择”，在利诱下自我算计“这样选择于我更有利”。因此，会计人员遵守《规范》不仅体现在“平常日子”，更体现在“关键时刻”，始终做到没有人监督能“自持”，面对压力能“扛住”，面对邪恶能“斗争”。

2. 用人单位和主管部门具有管理建设的责任。会计用人单位、会计人员的主管部门需要分别承担起本单位、本地区、本部门的管理责任。对于会计人员主管单位、用人单位如何具体抓《规范》落地，财政部在《通知》中概括了要点。笔者学习后认为，常规举措包括以下方面：

一是开展学习教育。要抓好高校会计专业的职业道德教育，抓好后续的职业道德培训，要始终把职业道德作为会计人员职业素质培养的必修课。

二是要加强宣传引导。既树会计职业道德模范，又加强反面典型案例的警示曝光。

三是要加强考评促进。将会计职业道德纳入会计单元、会计人员评价指标体系，建立会计人员诚信档案，加大考评结果和诚信档案的运用范围和力度。

四是要强化监测和监督。要加强会计人员职业道德的监督检查，建立包含会计职业道德问题在内的会计事件监测处置机制。在信息传播快、自媒体高度发达的时代，会计事件的涉事单位、会计主管部门对会计舆情事件的响应处置应更加主动、迅速和有力。

五是加大激励惩戒力度。对忠于职守、坚持原则、敢于斗争的会计人员给予正向激励。对违反职业道德的行为，要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严肃查处相关当事人、用人单位和主管部门责任人。

六是要创造环境和条件。用人单位和主管部门有责任评估会计人员面临的履职环境和条件，为他们创造正常履职的环境和条件，有责任减轻、消除他们在履职时面对的不正常环境和非正常压力。比如，要严厉打击会计造假事件始作俑者，为坚守职业道德的会计人员提供劳动保护，关心广大会计人员的就业和薪酬待遇等具体问题等。

七是推动调查研究。加强会计人员道德建设，要更注重会计活动全要素研究，注重研究观照会计人员，通过深入行业一线，深入基层会计人员去开展调查研究，深化对会计人员职业发展及道德规律的把握。

3. 其他会计利益相关方具有监督维护的责任。会计人员提供高效的会计管理、高质量的会计信息，离不开高级管理层、实际控制人、投资者、社会公众等会计需求方的支持。首先，对会计人员履职行为具有重要支配性影响的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或投资者要支持会计人员遵守职业道德、依法依规履职。这些主体自己要先做到奉公守法、守正创新，不恶意欺诈造假、不违法投资经营；同时，不支配、指使、威压会计人员违背职业道德规范，不打击报复抵制造假、揭露违法乱纪行为的会计人员；更进一步，要始终尊重道德高尚的会计人员，抵制走“歪门邪道”的会计从业者。其次，社会公众要发挥好监督维护作用。对会计造假、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不能只当“看客”，要通过舆论发挥监督作用，为会计诚信建设助力；利益受到损害的投资者要积极主张权益。另外，也要了解会计活动及其职业发展的常识，对会计造假等行为正确归因，理性监督和维权。

（三）处理好四组关系

如前所述，《规范》的职业道德内涵是宽口径的，包含社会公德、法律、责任、能力等方面。践行《规范》，需要处理好会计职业道德与社会公德、会计法规、会计责任、会计能力这四者间的关系。

1. 处理好会计职业道德与社会公德之间的关系。党的十八大提出，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倡导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倡导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规范》的内容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基本内容高度契合，“守正”“守法”体现了践行公正、法治观念，“诚信”“敬业”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完全一致。会计人员践行会计职业道德必须遵守社会公德，本身就是对社会公德的维护。

在践行会计职业道德时，要摒弃“大环境归因论”，即总是把会计职业道德问题归因于社会诚信大环境。社会是由“我”构成，践行会计职业道德、社会公德都必须坚持由“我”做起。对暴露的财会问题事件，要坚持首先从自身找原因、定对策。当然，社会诚信、公德环境是会计活动的背景和条件，必然影响会计职业道德的践行效果。因此，要着力加强社会诚信和公德体系建设，使会计职业道德具有更加温良的培育土壤。

2. 处理好会计职业道德与会计法规之间的关系。道德涵养守法意识和精神，法律促进道德素养提升。守德必守法，守法先守德。所以，《规范》将守法纳入会计职业道德范畴。但会计违法行为的惩戒绝不能停留于道德层面的批判与警示。法律始终是维护会计职业道德、规范会计活动秩序最具强制性的力量，对会计造假、违反财经纪律事件中涉及触犯《会计法》《刑法》等法律的行为，要严格追究其法律责任。

要避免将违法行为降格为道德惩戒，避免以经济处罚、行政处罚措施替代法律制裁。

3. 处理好会计职业道德与会计责任之间的关系。遵守会计职业道德是会计人员的责任。从广义上讲，会计责任是会计活动主体对会计活动效果——核心是会计信息质量——所承担的责任。从责任细分看，凡是参与会计信息生成及报告等会计活动的单位及人员均负有会计责任，高级管理人员、会计人员、交易信息提供人员等都是责任主体。在处置会计造假和违反财经纪律等财会问题时，要注意区分会计人员应承担的会计责任和其他人员应该承担的会计责任，坚持“谁的责任由谁承担”。对于会计人员违背职业道德应该承担的责任绝不能推卸，坚决摒弃各种“压力论”“逼迫论”。同时，对于超出财会监督能力的交易造假、恶意欺诈导致的会计信息失真等情况，不应由会计人员承担责任的也绝不能让会计人员去“扛”，不可不问情由把会计信息失真责任全部归咎于会计人员。

4. 处理好会计职业道德与会计能力之间的关系。如前文所述，遵守会计职业道德是会计人员的一种能力。现代会计的对象、技术与工具等正在发生深刻变化，对会计核算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资本的逐利性、滥权贪腐等情况对财会监督能力提出了新挑战。没有过硬的会计专业能力，很难践行《规范》所提出的求真求实要求。

会计人员的专业能力管理培养应注意两个方面：

一是不能把专业本领用于钻制度、准则的空子。“坚持准则”是一种专业精神，坚决防止把聪明才智用在投机取巧、粉饰财务报表上。

二是要适应新型交易、科技和社会组织变革的要求，提升会计核算和财会监督所需的创新能力。需要强调的是，在会计职业道德建设中要防范“自认无能”现象（即在对会计造假案件问责追责时，会计人员通过把诚信道德问题归结为专业能力问题为自己开脱）。

（原文载于《财务与会计》2023年第13期）